

证券研究报告

行业研究——事项点评

环保行业

吴漪 行业分析师

执业编号: \$1500512110003 联系电话: +86 10 83326720 邮 箱: wuyi@cindasc.com

冯孟乾 研究助理

联系电话: +86 10 83326730 邮箱: fengmengqian@cindasc.com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NDA SECURITIES CO.,LTD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

邮编: 100031

清洁取暖持续推进,"煤改气"需求或将加速释放

环保行业动态点评 2018年09月20日

事件: 2017年12月,发改委、能源局等十部委联合发布《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要求: 到 2019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 50%; 到 2021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 70%。2018年7月底,国家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扩大中央财政支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城市试点的通知》,将汾渭平原 11 个城市纳入北方清洁供暖试点申报范围。

点评:

- > 政策指引明确,清洁取暖试点范围扩大。2017年12月,发改委、能源局等十部委联合发布《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对北方地区冬季清洁供暖做出具体规划,提出:到2019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50%,其中"2+26"重点城市城区清洁取暖率要达到90%以上,县城和城乡结合部(含中心镇)达到70%以上,农村地区达到40%以上;到2021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达到70%,其中"2+26"重点城市城区全部实现清洁取暖,县城和城乡结合部(含中心镇)清洁取暖率达到80%以上,农村地区清洁取暖率60%以上。2018年7月底,国家财政部、生态环境部、住房城乡建设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扩大中央财政支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城市试点的通知》,将北方清洁供暖试点申报范围扩大至京津冀大气污染传输通道"2+26"城市、张家口市和汾渭平原城市,汾渭平原原则上每市每年奖补3亿元。
- ▶ 清洁取暖占比仍旧较低,农村地区将是治理重点。截至2016年底,我国北方地区城乡建筑取暖总面积约206亿平方米,其中城镇建筑取暖面积141亿平方米,农村建筑取暖面积65亿平方米。北方地区取暖仍以燃煤为主,燃煤取暖面积占比达到83%,天然气、电力等清洁能源合计仅占17%左右,与《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的要求相差甚远。此外北方地区取暖用煤年消耗约4亿吨标煤,其中散烧煤(含低效小锅炉用煤)约2亿吨标煤,且主要分布在农村地区,因此未来农村地区将是北方地区清洁取暖治理的重点区域。要提高清洁取暖的比例,首要任务是拆除不达标的燃煤锅炉,治理无法集中供暖地区的散煤燃烧问题。
- ▶ "煤改气"仍是清洁取暖主流,考核临近或助需求释放。截至2016年底,我国北方地区天然气供暖面积约22亿平方米, 占清洁燃煤集中供暖面积的63%。"2+26"重点城市天然气取暖面积共约12.4亿平方米,天然气用量160亿立方米,其 中城镇天然气取暖占比94%;农村天然气取暖面积占比6%。从以上数据可以看出,目前在我国北方地区天然气取暖仍 是清洁取暖的主流。根据《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规划(2017-2021)》要求,2019年,北方地区清洁取暖率要达到50%, "2+26"重点城市城区达到90%以上。我们预计相应清洁取暖考核工作将在后期陆续展开,在政策强力推动下,"煤改 气"需求将加速释放。



- 》 汾渭平原贡献"煤改气"需求增量。根据《关于扩大中央财政支持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城市试点的通知》,汾渭平原 11 个城市纳入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国土面积达到 7 万平方千米,约为"2+26"城市的 1/4。具体城市如下:山西省吕梁、晋中、临汾、运城市,河南省洛阳、三门峡市,陕西省西安、咸阳、宝鸡、铜川、渭南市以及杨凌示范区。《通知》虽然提出要保障冬季清洁供暖的有效性,防止出现激进现象,但也强调要坚决落实好清洁取暖工作,打赢蓝天保卫战。参照 2017 年京津冀及周边"2+26"城市清洁取暖改造的情况,汾渭平原 11 城市"煤改气"仍将是清洁取暖的重要组成部分,市场需求潜力较大。
- ▶ 建议关注: 受益于清洁取暖政策的大力扶持,"煤改气"需求有望继续放量,建议关注迪森股份("增持")。
- ▶ 风险因素: 政策推进不及预期; "煤改电"等其他清洁取暖方式发展超预期; 清洁取暖核查力度不及预期。



研究团队简介

范海波,信达证券研发中心执行总监,有色金属/钢铁行业首席研究员。中国科学院理学(地球化学)硕士,加拿大 Concordia 大学管理学(金融)硕士。现任信达证券研发中心有色金属、钢铁行业高级研究员。曾任冶金部勘察研究总院高级工程师,在加拿大学习工作 7 年,从事北美金融市场实证研究,多篇金融市场论文在包括 Review of Futures Markets, Journal of Portfolio Management, Journal of Trading 等著名欧美期刊发表。

吴漪,有色金属/环保行业研究员。北京大学化学学士、环境生态学硕士。2010 年加入信达证券,从事有色金属行业研究。2013 年开始负责环保行业研究。 丁士涛,有色金属行业研究员。中央财经大学管理学硕士,3 年银行业工作经验,2012 年 2 月加盟信达证券研发中心,从事有色金属行业研究。 **王伟**,钢铁行业研究员。澳大利亚悉尼大学矿产、环境工程双硕士,矿产大宗商品行业 1 年工作经验,2013 年 4 月加盟信达证券研发中心,从事钢铁行业研究。 **唐伊辰**,有色金属/环保行业研究助理。对外经济贸易大学金融学硕士,2016 年 7 月加入信达证券研发中心,从事有色金属与环保行业研究。 **冯孟乾**,建材行业研究助理。中国矿业大学(北京)采矿工程硕士,2018 年 7 月加入信达证券研究开发中心,从事建材行业研究。

环保行业重点覆盖公司

公司简称	股票代码										
瀚蓝环境	600117.SH	东江环保	600139.SH	迪森股份	600311.SH	龙净环保	600362.SH	清新环境	600489.SH	中电环保	600516.SH
高能环境	600547.SH	先河环保	600549.SH	首创股份	600687.SH	格林美	600711.SH	雪迪龙	600988.SH	伟明环保	601600.SH

机构销售联系人

区域	姓名	办公电话	手机	邮箱
华北	袁 泉	010-83252068	13671072405	yuanq@cindasc.com
华北	张 华	010-83252088	13691304086	zhanghuac@cindasc.com
华北	巩婷婷	010-83252069	13811821399	gongtingting@cindasc.com
华东	王莉本	021-61678580	18121125183	wangliben@cindasc.com
华东	文襄琳	021-61678586	13681810356	wenxianglin@cindasc.com
华东	洪 辰	021-61678568	13818525553	hongchen@cindasc.com
华南	袁 泉	010-83252068	13671072405	yuanq@cindasc.com
国际	唐蕾	010-83252046	18610350427	tanglei@cindasc.com



分析师声明

负责本报告全部或部分内容的每一位分析师在此申明,本人具有证券投资咨询执业资格,并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登记为证券分析师,以勤勉的职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所表述的 所有观点准确反映了分析师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组成部分不曾与,不与,也将不会与本报告中的具体分析意见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免责声明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信达证券")具有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本报告由信达证券制作并发布。

本报告是针对与信达证券签署服务协议的签约客户的专属研究产品,为该类客户进行投资决策时提供辅助和参考,双方对权利与义务均有严格约定。本报告仅提供给上述特定客户,并不面向公众发布。信达证券不会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本公司的当然客户。客户应当认识到有关本报告的电话、短信、邮件提示仅为研究观点的简要沟通,对本报告的参考使用须以本报告的完整版本为准。

本报告是基于信达证券认为可靠的已公开信息编制,但信达证券不保证所载信息的准确性和完整性。本报告所载的意见、评估及预测仅为本报告最初出具日的观点和判断,本报告所指的证券或投资标的的价格、价值及投资收入可能会出现不同程度的波动,涉及证券或投资标的的历史表现不应作为日后表现的保证。在不同时期,或因使用不同假设和标准,采用不同观点和分析方法,致使信达证券发出与本报告所载意见、评估及预测不一致的研究报告,对此信达证券可不发出特别通知。

在任何情况下,本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述的意见并不构成对任何人的投资建议,也没有考虑到客户特殊的投资目标、财务状况或需求。客户应考虑本报告中的任何意见或建议是否符合其特定状况, 若有必要应寻求专家意见。本报告所载的资料、工具、意见及推测仅供参考,并非作为或被视为出售或购买证券或其他投资标的的邀请或向人做出邀请。

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信达证券或其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并进行交易,并可能会为这些公司正在提供或争取提供投资银行业务服务。

本报告版权仅为信达证券所有。未经信达证券书面同意,任何机构和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发布、转发或引用本报告的任何部分。若信达证券以外的机构向其客户发放本报告,则由该机构独自为此发送行为负责,信达证券对此等行为不承担任何责任。本报告同时不构成信达证券向发送本报告的机构之客户提供的投资建议。

如未经信达证券授权,私自转载或者转发本报告,所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由私自转载或转发者承担。信达证券将保留随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

评级说明

投资建议的比较标准	股票投资评级	行业投资评级
	买入:股价相对强于基准 20%以上;	看好 :行业指数超越基准;
本报告采用的基准指数 : 沪深 300 指数 (以下简称基准);	增持:股价相对强于基准5%~20%;	中性: 行业指数与基准基本持平;
时间段:报告发布之日起 6 个月内。	持有: 股价相对基准波动在±5%之间;	看淡: 行业指数弱于基准。
	卖出:股价相对弱于基准5%以下。	

风险提示

证券市场是一个风险无时不在的市场。投资者在进行证券交易时存在赢利的可能,也存在亏损的风险。建议投资者应当充分深入地了解证券市场蕴含的各项风险并谨慎行事。本报告中所述证券不一定能在所有的国家和地区向所有类型的投资者销售,投资者应当对本报告中的信息和意见进行独立评估,并应同时考量各自的投资目的、财务状况和特定需求,必要时就法律、商业、财务、税收等方面咨询专业顾问的意见。在任何情况下,信达证券不对任何人因使用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所引致的任何损失负任何责任,投资者需自行承担风险。